证券代码：836718　　证券简称：永锦电气　　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上海永锦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8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洞业路 508 号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8 月 10 日，书面通知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永仁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上海永锦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0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永锦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永锦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1日